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蔡宗翰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88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K363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衛環字第11511213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同意核定貴校所報調整午餐價格相關資料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請依本市學校調整午餐價格原則及流程辦理，公告家長周
知後，始得於招標作業進行價格調整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
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6/11
07:57:34
文
章